

股票代號：1614

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

地 址：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266號10樓

電 話：02-25210251

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目 錄

一、封 面	
二、目 錄	
三、聲明書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1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2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3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4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6
(一)公司沿革	6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6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應用	6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計項目說明	22
(七)關係人交易事項	42
(八)質押之資產	4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其 他	4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1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
3. 大陸投資資訊	51
(十四)部門資訊	56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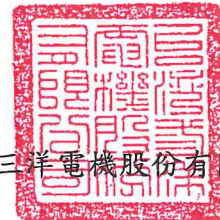
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自民國102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應納入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文峰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1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中，有關正和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正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正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332,715仟元、303,368仟元及306,874仟元，各佔合併資產總額之5.02%、4.22%及4.20%，負債總額分別為14,035仟元、11,645仟元及12,485仟元，各佔合併負債總額之0.93%、0.72%及0.75%；民國102年及10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7,038仟元及13,049仟元，各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6.43%及4.24%。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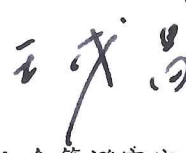
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200032833號

民國103年3月19日

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 2,529,314	38	\$ 3,091,352	43	\$ 4,102,554	56	21xx	流動負債	\$ 737,641	11	\$ 809,813	11	\$ 850,435	12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之 1)	42,820	1	37,460	1	28,978	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之 11)	16,854	-	22,023	-	18,100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 2)	1,013,878	15	1,198,486	16	2,039,570	28	2150	應付票據	818	-	-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 3)	213,303	3	115,670	2	73,055	1	2170	應付帳款	240,550	4	235,185	3	259,254	4
113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 7)	-	-	30,000	-	251,877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	-	7,537	-	67,109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之 4)	74,269	1	86,848	1	103,471	1	2200	其他應付款	336,826	5	381,765	5	389,535	5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之 4、(七))	-	-	3,538	-	3,538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之 12)	72,009	1	81,697	1	67,46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之 5)	267,946	4	327,509	5	365,180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4,574	-	49,754	1	1,091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之 5、(七))	-	-	5,300	-	5,353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6,010	1	31,852	1	47,883	1
1200	其他應收款	2,573	-	10,704	-	20,367	-	25xx	非流動負債	777,670	12	803,064	12	811,819	11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5,828	-	-	-	-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之 12)	29,519	1	41,476	1	39,614	-
130x	存貨(附註(六)之 6)	838,565	13	1,211,543	17	1,153,913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之 26)	215,194	3	211,448	3	207,166	3
1410	預付款項	11,500	-	8,955	-	22,058	-	2610	應付租賃款(附註(六)之 13)	268,553	4	279,272	4	288,183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8,632	1	55,339	1	35,194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之 14)	134,972	2	151,670	2	167,265	2
15xx	非流動資產	4,102,958	62	4,095,487	57	3,196,912	44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9,432	2	119,198	2	109,591	2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之 7)	90,000	1	142,000	2	323,005	5	2xxx	負債總計	1,515,311	23	1,612,877	23	1,662,254	23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之 8)	141,498	2	37,098	-	24,641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009,550	75	5,472,445	76	5,533,033	7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之 9)	2,834,214	43	2,921,823	41	1,579,447	22	3100	股本(附註(六)之 15)	2,691,134	41	3,166,040	44	3,166,040	4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之 10)	928,833	14	877,012	12	897,540	12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之 16)	207,832	3	198,346	3	185,343	3
1780	無形資產	12,763	-	12,750	-	12,277	-	3300	保留盈餘	2,215,888	33	2,245,888	31	2,328,098	3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之 26)	55,220	1	65,873	1	59,050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98,992	21	1,368,890	19	1,326,913	18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0,430	1	38,931	1	300,952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680	-	24,680	-	24,680	-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之 17)	792,216	12	852,318	12	976,505	13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之 18)	26,994	-	8,190	-	(429)	-
								3500	庫藏股票(附註(六)之 19)	(132,298)	(2)	(146,019)	(2)	(146,019)	(2)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之 20)	107,411	2	101,517	1	104,179	1
								3xxx	權益總計	5,116,961	77	5,573,962	77	5,637,212	77
1xxx	資產總計	\$ 6,632,272	100	\$ 7,186,839	100	\$ 7,299,466	100	9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632,272	100	\$ 7,186,839	100	\$ 7,299,466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21)	\$ 5,194,534	100	\$ 6,512,431	100
5000	營業成本	(4,270,770)	(82)	(5,455,918)	(84)
5900	營業毛利	923,764	18	1,056,513	16
6000	營業費用	(698,019)	(14)	(720,370)	(11)
6100	推銷費用	(558,940)	(11)	(555,900)	(8)
6200	管理費用	(91,468)	(2)	(119,224)	(2)
6300	研發費用	(47,611)	(1)	(45,246)	(1)
6900	營業淨利	225,745	4	336,143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1,348	1	26,333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22)	44,857	1	31,44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23)	20,014	-	(2,018)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25)	(3,523)	-	(3,093)	-
7900	稅前淨利	287,093	5	362,476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26)	(40,877)	-	(63,593)	(1)
8200	本期淨利	246,216	5	298,883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附註(六)27)	18,805	-	8,648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8,805	-	8,64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65,021	5	\$ 307,531	5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240,926		294,549	
8620	非控制權益	5,290		4,334	
8600	本期淨利	\$ 246,216		\$ 298,88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259,730		303,168	
8720	非控制權益	5,291		4,363	
8700	本期綜合損益	\$ 265,021		\$ 307,531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28)					
9750	本期稅後淨利(元)	\$ 0.84		\$ 0.97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28)					
9850	本期稅後淨利(元)	\$ 0.84		\$ 0.9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綜合損益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3,166,040	\$ 185,343	\$1,326,913	\$ 24,680	\$ 976,505	(\$ 429)	(\$ 146,019)	\$5,533,033	\$ 104,179	\$5,637,212
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1,977	-	(41,977)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76,759)	-	-	(376,759)	-	(376,759)
本期淨利	-	-	-	-	294,549	-	-	294,549	4,334	298,8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619	-	8,619	29	8,648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3,003	-	-	-	-	-	13,003	-	13,00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7,025)	(7,025)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166,040	198,346	1,368,890	24,680	852,318	8,190	(146,019)	5,472,445	101,517	5,573,962
盈餘分配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0,102	-	(30,102)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70,926)	-	-	(270,926)	-	(270,926)
本期淨利	-	-	-	-	240,926	-	-	240,926	5,290	246,2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8,804	-	18,804	1	18,805
現金減資	(474,906)	-	-	-	-	-	13,721	(461,185)	-	(461,185)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9,486	-	-	-	-	-	9,486	-	9,486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603	603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691,134	\$ 207,832	\$1,398,992	\$ 24,680	\$ 792,216	\$ 26,994	(\$ 132,298)	\$5,009,550	\$ 107,411	\$5,116,961

董事長：



經理人：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87,093	\$ 362,47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3,763	115,798
攤提費用	2,708	1,328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2,109 (	1,351)
利息費用	3,523	3,093
利息收入	(3,036)	(5,455)
股利收入	(7,018)	(3,94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972)	(635)
債券投資溢折價攤銷	-	872
處分投資利益	(10,775)	(13,14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426)	834
與營業活動相關支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94,602	850,982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2,654	16,723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3,559	-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8,867	38,95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332	5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7,656	6,910
存貨減少(增加)	372,978 (	57,6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545)	13,10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32 (	1,01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125)	(19,134)
催收款(增加)減少	(1,542)	(44)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818	-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365 (	24,068)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7,537)	(59,573)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2,025)	(7,049)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21,645)	16,095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6,430 (	2,44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5,920 (	14,197)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6,698)	(15,596)
小計	946,865	1,201,941

營運產生之現金		
收取之利息	3,513	8,214
收取之股利	7,018	3,945
支付之利息	(3,468)	(3,031)
支付之所得稅	(77,487)	(17,47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76,441	1,193,59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82,000	402,01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7,620)	(34,255)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400)	(11,20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94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411)	(42,6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599	90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77	1,85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924)	(8,574)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32,885)	(1,128,648)
無形資產(增加)減少	(747)	(47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5,211)	(820,07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5,169)	3,923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0,233	9,608
應付租賃款增加(減少)	(8,911)	(8,296)
發放現金股利	(261,439)	(363,756)
減資退還股款	(456,937)	-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及員工紅利	(3,647)	(6,51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25,870)	(365,04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360	8,4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460	28,97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820	\$ 37,46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2年12月31日、民國101年12月31日
及民國101年1月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44年8月，原名為大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52年3月正式更名為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冰箱、冷氣機、洗衣機等家電產品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及商業大樓出租業務。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3(2)之說明。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3年3月19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 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應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2.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於民國98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102年1月1日(理事會於民國100年12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104年1月1日)。該準則業經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2009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合併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3.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並生效，但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故本集團尚未採用：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生效日
2010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及 7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1 及 34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單獨財務報表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給付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 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揭露一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政府貸款	豁免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揭露一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 1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16、32 及 34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2)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生效及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故本集團尚未採用：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新評估）。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及 9 號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規定	強制生效日期延至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及 12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投資個體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1 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現行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3)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1. 遵循之聲明

-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以下簡稱IFRSs)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
- (2) 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2. 編製基礎

-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B.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C.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D.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2) 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 A.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50 %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B.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C.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D.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本公司	三洋全能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業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守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99.36%
本公司	正和股份有限公司	買賣業	68.95%	68.95%	65.44%

- A. 上列編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財務報表，除重要子公司三洋全能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外，餘均未經會計師查核。
- B.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本期無增減。
- C.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D.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E.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

F.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A) 三洋全能公司：無。

(B) 守基公司：

截至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止，守基公司分別持有本公司7,735,227股及9,100,267股，取得成本分別為91,394仟元及105,044仟元。

(C) 正和公司：

截至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止，正和公司分別持有本公司2,447,519股及2,879,434股，取得成本分別為59,325仟元及63,644仟元。

4. 外幣換算

(1)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合併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5.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C.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D.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D.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 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A. 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C.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1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惟不包括於原始認列時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若於本財務年度或前二個財務年度內，曾在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類並非很小之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則不得將任何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所有剩餘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將均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 金融資產減損

-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狀況。
 -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A. 放款、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

1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14.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土地不提列折舊。自民國95年1月1日起，除房屋及建築仍採用平均法提列折舊外，其餘設備改採定率遞減法提列折舊。本項折舊提列方法改變，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民國95年1月9日金管證六字第094016128號函准予核備。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0年
機器設備	5年～10年
模具設備	2年
辦公設備	3年～ 5年
運輸設備	3年～ 5年
雜項設備	3年～15年

上述折舊提列方法，於稅務申報時，原採用平均法，但本公司已於民國94年度變換採用定率遞減法，業經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財北國稅審一字第0940100045號函同意備查。

16.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集團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A.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 B.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 C.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於營業租賃下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17.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20年～50年。

18.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技術權利金，依專利使用權有效年限或合約年限；電腦軟體設計費，依二至五年；專利權及其他，依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不予以攤銷，而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19.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20.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除役負債、重組、虧損性合約及併購交易產生之或有負債及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21.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A.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

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B. 確定福利計劃

(A) 確定福利計劃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劃。確定福利計劃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是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資產負債表日所認列之退休福利義務為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淨精算損失及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劃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現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採用緩衝區法認列，就上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淨累積未認列精算損益超過上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減除計畫資產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10%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10%兩者孰高者之部分，按員工預期平均剩餘工作年限認列於當期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C.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22. 股本及庫藏股票

(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庫藏股票

本集團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

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23.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於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 因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24.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A.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冰箱、冷氣機及洗衣機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 (B) 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B.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及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

(2) 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 A.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 B.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 C.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由於較近期可取得之資訊並不足以決定公允價值而無法可靠衡量，故將該項投資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根據資本維持及流動性要求對本集團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進行複核，並確認本集團持有該等資產至其到期日之積極意圖及能力。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分別為90,000仟元、172,000仟元及574,882仟元。

(4)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持有之部分不動產之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份係供自用。當各部份不可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20%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5)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於與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集團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或代理人。當暴於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之重大風險與報酬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以應收或已收之經濟效益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本集團提供消費性電子產品製造整合服務，經判斷符合下列指標，故採總額認列收入：

- A.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 B. 承擔存貨風險
- C.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認列之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為22,978仟元。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民國102年度本集團並無相關之減損損失。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

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55,220仟元。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838,565仟元。(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85,824仟元)

(5)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134,972仟元。

(6) 金融工具評價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3.(2)之說明。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141,498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現 金	\$ 819	\$ 781	\$ 799
支票存款	2,212	3,074	3,347
活期存款	38,193	32,301	23,444
外幣存款	1,596	1,304	1,388
合 計	\$ 42,820	\$ 37,460	\$ 28,978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市股票	\$ -	\$ -	\$ 8
受益憑證	988,943	1,125,052	1,995,695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24,935	38,276	23,761
小 計	1,013,878	1,163,328	2,019,464
衍生金融資產			
信用連結組合式商品	-	35,158	20,106
合 計	\$ 1,013,878	\$ 1,198,486	\$ 2,039,570

(1) 本集團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426仟元及(834)仟元。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68,657	\$ 107,484	\$ 72,072
基金	17,655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調價調整	26,991	8,186	983
合 計	\$ 213,303	\$ 115,670	\$ 73,055

(1) 本集團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8,805仟元及8,648仟元。

(2) 本集團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未提供任何質押。

4.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	\$ 74,699	\$ 87,354	\$ 103,422
其他應收票據	-	-	655
應收票據－關係人	-	3,559	3,559
減：備抵呆帳	(430)	(527)	(627)
應收票據淨額	\$ 74,269	\$ 90,386	\$ 107,009

5.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帳款	\$ 269,539	\$ 328,406	\$ 367,365
應收帳款－關係人	-	5,332	5,385
減：備抵呆帳	(1,593)	(929)	(2,217)
應收帳款淨額	\$ 267,946	\$ 332,809	\$ 370,533

(1) 備抵呆帳變動：

項 目	102 年 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 計
102.1.1 餘額	\$ 568	\$ 1,468	\$ 2,036
減損損失提列	1,521	588	2,109
已沖銷帳款收回	-	120	120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42)	(142)
102.12.31 餘額	\$ 2,089	\$ 2,034	\$ 4,123

項 目	101 年 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 減損損失	合 計
101.1.1 餘額	\$ 368	\$ 2,862	\$ 3,230
減損損失提列	200	-	200
減損損失迴轉	-	(1,551)	(1,55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57	157
101.12.31 餘額	\$ 568	\$ 1,468	\$ 2,036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經判定已減損應收帳款認列之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4,123仟元、2,036仟元及3,230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

(2)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未逾期	\$ 346,822	\$ 435,367	\$ 500,771
逾期 0~30 天	-	-	-
逾期 31~180 天	-	-	-
逾期 180~365 天以上	-	-	-
逾期超過一年	2,089	568	368
合 計	\$ 348,911	\$ 435,935	\$ 501,139

(3) 本集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6. 存貨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原料	\$ 233,747	\$ 299,592	\$ 316,957
在製品	49,517	65,726	70,676
半成品	35,821	44,469	68,155
製成品	579,319	883,360	710,109
在途材料	8,118	32,965	43,519
在途存貨	17,867	10,707	17,400
小 計	924,389	1,336,819	1,226,816
減：備抵跌價損失	(85,824)	(125,276)	(72,903)
淨 額	\$ 838,565	\$ 1,211,543	\$ 1,153,913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出售存貨成本	\$ 4,256,707	\$ 5,003,194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9,561)	52,373
存貨盤(盈)虧	(71)	(11)
銷貨成本合計	\$ 4,217,075	\$ 5,055,556

(2) 民國102年度產生存貨回升利益主要係101年下半年度政府對節能家電(洗衣機、冷氣機及電冰箱)有補助計劃，為回饋消費者而調降售價，另非節能減碳機種滯銷致經銷商大量退回，在雙重因素影響下，101年第三季起存貨評價備抵跌價損失大幅增加，但本期已無前述之情事，故產生存貨回升利益。

(3)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流動項目：			
主順位金融債券-94 交銀 J	\$ -	\$ -	\$ 200,872
公司債-至上五(CBAS)	-	-	51,005
公司債-迎輝-(CBAS)	-	30,000	-
小 計	-	30,000	251,877
減：累計減損	-	-	-
合 計	\$ -	\$ 30,000	\$ 251,877
非流動項目：			
次順位金融債券-95 合庫 1A	\$ -	\$ 52,000	\$ 52,000
次順位金融債券-99 合庫 1	90,000	90,000	90,000
公司債-環泰二(CBAS)	-	-	51,005
公司債-迎輝一(CBAS)	-	-	30,000
公司債-迎輝一(CBAS)	-	-	50,000
公司債-如興三(CBAS)	-	-	50,000
小 計	90,000	142,000	323,005
減：累計減損	-	-	-
合 計	\$ 90,000	\$ 142,000	\$ 323,005

(1) 95合庫1A係購入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公司民國95年度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甲券，發行期間7年，每年付息一次票面利率為2.195%，依一年期定期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0.25%單利計算，到期一次還本。債券之到期日為民國102年4月24日。

(2) 99合庫1係合作金庫銀行民國99年度發行第1期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期間

為7年，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一年單利計息，付息一次，票面利率依合庫一年期定期存款一般牌告機動利率加0.25%，債券之到期日為民國106年6月21日。

- (3) 94交銀J係交通銀行民國94年度發行第19期第22次主順位開發金融債券，發行期間為7年，每年付息一次，票面利率為2.05%，債券之到期日為民國101年5月27日。
- (4) 環泰二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係與銀行交換環泰企業(股)公司發行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票息及轉換權，換入固定利率1.90%，交易期間為民國100年9月28日至102年9月23日，已於民國101年6月12日提前解約。
- (5) 如興三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係與銀行交換如興(股)公司發行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票息及轉換權，換入固定利率1.70%，交易期間為民國100年10月5日至102年9月5日，已於民國101年3月29日提前解約。
- (6) 至上五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係與銀行交換至上電子(股)公司發行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票息及轉換權，換入固定利率1.40%，交易期間為民國100年10月20日至101年4月20日。
- (7) 迎輝一可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係與銀行交換迎輝科技(股)公司發行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票息及轉換權，換入固定利率分別為2.75%及2.00%，交易期間分別為民國99年5月20日至102年5月20日及民國100年11月17日至102年5月20日，前者已於民國101年3月3日提前解約。
- (8) 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上述債券之公平價值分別為90,000仟元、171,887仟元及576,015仟元。
- (9) 上述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皆未提供任何質押擔保。

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	\$ 5,343	\$ 5,343	\$ 6,300
綠電再生(股)公司	19,400	19,400	20,000
歐林生物科技(股)公司	3,000	3,000	3,000
大洋育樂(股)公司	8,335	8,335	8,335
瑞展動能(股)公司	96,000	-	-
鑫鉅光學(股)公司	22,400	14,000	-
合 計	154,478	50,078	37,635
減：累計減損	(12,980)	(12,980)	(12,994)
淨 額	\$ 141,498	\$ 37,098	\$ 24,641

- (1) 本集團對於上列公司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
經本集團評估後，已於民國98年度對該公司認列減損損失1,659仟元。
該公司於民國101年股東會決議通過減資退還股款(減資比率14.967%)及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率0.22%)，本集團按持股比例計減少持股95,672股並收回股款943仟元；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累計減損金額為1,645仟元。
- (3) 歐林生物科技(股)公司
該公司因營運不佳，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已於民國98年底將原始投資成本全數認列減損損失3,000仟元。
- (4) 大洋育樂(股)公司
該公司因環保問題無法解決迄今仍未正式營運，本公司依據該公司截至民國95年底累積虧損已認列減損損失8,335仟元。
- (5) 本集團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經評估提列之累計減損損失為12,980仟元、12,980仟元及12,994仟元。
- (6) 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皆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土地(註)	\$ 1,861,818	\$ 2,006,305	\$ 646,757
房屋及建築	874,808	923,010	865,467
機器設備	1,076,519	1,039,515	1,035,196
模具設備	79,115	70,895	67,225
運輸設備	43,464	41,930	43,991
辦公設備	87,603	88,324	89,516
租賃資產	307,836	307,836	307,836
出租資產	130,096	30,060	30,060
雜項設備	180,471	176,664	176,078
未完工程	12,758	6,212	6,212
成本合計	4,654,488	4,690,751	3,268,338
減：累計折舊	(1,820,274)	(1,768,928)	(1,688,891)
累計減損	-	-	-
合 計	\$ 2,834,214	\$ 2,921,823	\$ 1,579,447

註：本公司為土地完整性，將三筆土地與鄰戶交換二筆土地，其中一筆地號

504-1 171m²地目為農牧用地，依法都市計劃不能過名給法人，本公司指派自然人李文琳總經理承接並簽訂合約，等工廠設立後可變更工業用地即回歸本公司名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出租資產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2.1.1 餘額	\$ 2,006,305	\$ 923,010	\$ 1,039,515	\$ 70,895	\$ 41,930	\$ 88,324	\$ 307,836	\$ 30,060	\$ 176,664	\$ 6,212	\$ 4,690,751
增添	-	864	814	1,661	985	-	-	10,306	2,055	12,758	29,443
處分	(4,126)	(3,037)	(529)	-	(3,326)	(546)	-	(795)	-	(6,212)	(18,571)
重分類	(140,361)	(46,029)	36,719	6,559	3,875	(175)	-	90,525	1,752	-	(47,135)
102.12.31 餘額	\$ 1,861,818	\$ 874,808	\$ 1,076,519	\$ 79,115	\$ 43,464	\$ 87,603	\$ 307,836	\$ 130,096	\$ 180,471	\$ 12,758	\$ 4,654,48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1.1 餘額	\$ -	\$ 413,971	\$ 989,699	\$ 67,176	\$ 31,715	\$ 81,483	\$ -	\$ 21,483	\$ 163,401	\$ -	\$ 1,768,928
折舊費用	-	24,158	5,741	5,017	5,344	3,120	-	24,392	3,981	-	71,753
處分	-	(2,548)	(529)	-	(3,327)	(540)	-	(788)	-	-	(7,732)
重分類	-	(14,073)	22,246	-	45	(19)	-	(17,188)	(3,686)	-	(12,675)
102.12.31 餘額	\$ -	\$ 421,508	\$ 1,017,157	\$ 72,193	\$ 33,777	\$ 84,044	\$ -	\$ 27,899	\$ 163,696	\$ -	\$ 1,820,274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出租資產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01.1.1 餘額	\$ 646,757	\$ 865,467	\$ 1,035,196	\$ 67,225	\$ 43,991	\$ 89,516	\$ 307,836	\$ 30,060	\$ 176,078	\$ 6,212	\$ 3,268,338
增添	26,820	467	2,999	1,340	1,727	673	-	2,977	586	1,291	38,880
處分	(210)	-	(731)	-	(10,478)	(1,865)	-	(602)	-	-	(13,886)
重分類	1,332,938	57,076	2,051	2,330	6,690	-	-	(2,375)	-	(1,291)	1,397,419
101.12.31 餘額	\$ 2,006,305	\$ 923,010	\$ 1,039,515	\$ 70,895	\$ 41,930	\$ 88,324	\$ 307,836	\$ 30,060	\$ 176,664	\$ 6,212	\$ 4,690,75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1.1 餘額	\$ -	\$ 389,024	\$ 941,509	\$ 62,848	\$ 39,907	\$ 77,267	\$ -	\$ 20,452	\$ 157,884	\$ -	\$ 1,688,891
折舊費用	-	25,558	8,179	4,328	2,185	5,815	-	43,076	4,515	-	93,656
處分	-	-	(731)	-	(10,445)	(1,843)	-	(600)	-	-	(13,619)
重分類	-	(611)	40,742	-	68	244	-	(41,445)	1,002	-	-
101.12.31 餘額	\$ -	\$ 413,971	\$ 989,699	\$ 67,176	\$ 31,715	\$ 81,483	\$ -	\$ 21,483	\$ 163,401	\$ -	\$ 1,768,928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29,443	\$ 38,880
存貨轉入	-	-
修復支出沖減累計減損	-	-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2,968	3,751
支付現金數	\$ 32,411	\$ 42,631

(2) 有關利息資本化金額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均為0。

(3)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無認列(迴轉)減損損失情形。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1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土地	\$ 355,689	\$ 293,987	\$ 293,987
房屋及建築	876,275	851,471	849,857
成本合計	1,231,964	1,145,458	1,143,844
減：累計折舊	(303,131)	(268,446)	(246,304)
累計減損	-	-	-
淨 額	\$ 928,833	\$ 877,012	\$ 897,540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02.1.1 餘額	\$ 293,987	\$ 851,471	\$ 1,145,458
增 添	-	1,048	1,048
重 分 類	61,702	23,756	85,458
102.12.31 餘額	\$ 355,689	\$ 876,275	\$ 1,231,964

累計折舊及減損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02.1.1 餘額	\$ -	\$ 268,446	\$ 268,446
折舊費用	-	22,010	22,010
重 分 類	-	12,675	12,675
102.12.31 餘額	\$ -	\$ 303,131	\$ 303,131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01.1.1 餘額	\$ 293,987	\$ 849,857	\$ 1,143,844
增 添	-	324	324
重 分 類	-	1,290	1,290
101.12.31 餘額	\$ 293,987	\$ 851,471	\$ 1,145,458

累計折舊及減損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01.1.1 餘額	\$ -	\$ 246,304	\$ 246,304
折舊費用	-	22,142	22,142
101.12.31 餘額	\$ -	\$ 268,446	\$ 268,446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44,817	\$ 95,462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51,248	\$ 45,190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4,574	\$ 4,016

-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為5,909,818千元，民國102年12月31日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以市場比較法比較鄰近地區相似條件之不動產市場價值。
- (3) 有關利息資本化金額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均為0。
- (4)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投資性不動產均無認列(迴轉)減損損失情形。
- (5)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11. 短期借款

102 年 12 月 31 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 率
購料借款	\$ 16,854	6.10%

101 年 12 月 31 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 率
購料借款	\$ 22,023	6.10%

101 年 1 月 1 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 率
購料借款	\$ 18,100	6.10%

對於短期借款，本集團提供部分定期存單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說明。

12. 負債準備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保固	\$ 65,013	\$ 77,372	\$ 60,689
員工福利休假給付	13,537	14,110	12,812
備抵銷退及折讓	22,978	31,691	33,576
合 計	\$ 101,528	\$ 123,173	\$ 107,077

負債準備增減變動如下：

	保固	員工福利	備抵銷退及折讓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7,372	\$ 14,110	\$ 31,691	\$ 123,173
本期認列	24,469	13,537	364	38,370
本期迴轉	(36,828)	(14,110)	(9,077)	(60,015)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5,013	\$ 13,537	\$ 22,978	\$ 101,528

	保固	員工福利	備抵銷退及折讓	合 計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689	\$ 12,812	\$ 33,576	\$ 107,077
本期認列	41,303	13,761	78	55,142
本期迴轉	(24,620)	(12,463)	(1,963)	(39,046)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7,372	\$ 14,110	\$ 31,691	\$ 123,173

負債準備流動及非流動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流動	\$ 72,009	\$ 81,697	\$ 67,463
非流動	\$ 29,519	\$ 41,476	\$ 39,614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 保固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電器產品之銷售相關(冰箱、冷氣機、洗衣機、顯示器、除溼機)，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各產品歷史保固期間內維修經驗比率估列。

(2) 員工福利休假給付

本集團依IFRSs規定計算累積休假給付，並於員工服務年度列帳。

(3) 備抵銷貨退回

本集團之銷貨退回係對附有退回權之銷貨，依據過去三年實際銷貨退回經驗比率估列。

13. 應付租賃款

本集團向經濟部工業局承租岡山鎮本洲工業區之土地自行興建廠房，租期自民國97年6月至民國117年6月共計20年，租金支付方式為第1年及第2年免租金，第3年及第4年實際應繳租金按6成計算，第5年及第6年實際應繳租金按8成計算，租金給付以3個月為1期，另繳納租賃保證金8,469仟元。本集團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分別認列10,620仟元及9,332仟元租金支出為當期損益。本集團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流動			
不超過 1 年	\$ 11,312	\$ 594	\$ 10,718
非流動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47,632	2,126	45,506
超過 5 年	226,399	3,352	223,047
合 計	274,031	5,478	268,553
期末餘額	\$ 285,343	\$ 6,072	\$ 279,271

101 年 12 月 31 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流動			
不超過 1 年	\$ 9,526	\$ 615	\$ 8,911
非流動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47,037	2,227	44,810
超過 5 年	238,307	3,845	234,462
合 計	285,344	6,072	279,272
期末餘額	\$ 294,870	\$ 6,687	\$ 288,183

101 年 1 月 1 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流動			
不超過 1 年	\$ 8,931	\$ 635	\$ 8,296
非流動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44,655	2,323	42,332
超過 5 年	250,215	4,364	245,851
合 計	294,870	6,687	288,183
期末餘額	\$ 303,801	\$ 7,322	\$ 296,479

14. 退休金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度。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1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之專戶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6,931	\$ 320,003	\$ 306,84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8,917)	(124,591)	(142,480)
未認列淨精算損(益)	(15,500)	(46,195)	-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132,514	\$ 149,217	\$ 164,369

註：上列應計退休金負債未包含子公司—正和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餘額分別為2,458仟元、2,453仟元及2,896仟元。

B.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1. 1. 確定福利義務	\$ 320,003	\$ 306,849
當期服務成本	5,745	6,539
利息成本	4,465	4,910
精算損益	(29,177)	46,355
支付之福利	(44,105)	(44,650)
12. 31. 確定福利義務	\$ 256,931	\$ 320,003

C.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1. 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24,591	\$ 142,48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55	2,763
精算損益	631	160
雇主之提撥金	19,585	23,838
支付之福利	(37,945)	(44,650)
12. 3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08,917	\$ 124,591

D.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當期服務成本	\$ 5,745	\$ 6,539
利息成本	4,465	4,91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55)	(2,764)
精算損益攤銷數	887	-
當期退休金成本	\$ 9,042	\$ 8,685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銷貨成本	\$ 2,408	\$ 2,389
推銷費用	4,966	4,882
管理費用	811	644
研發費用	857	770
合 計	\$ 9,042	\$ 8,685

E. 精算損益之變動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1. 1. 累積餘額	\$ 46,195	\$ -
本期認列數	(29,808)	46,195
本期攤銷數	(887)	-
12. 31. 累積餘額	\$ 15,500	\$ 46,195

F.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

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02及101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G.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折現率	1.00%	1.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80%	1.8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50%	1.60%

H.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6,931	\$ 320,003	\$ 306,84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8,917)	(124,591)	(142,480)
計畫剩餘(短絀)	\$ 148,014	\$ 195,412	\$ 164,369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29,177)	\$ 46,355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631)	(\$ 160)	\$ -

- (2)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5,610仟元及15,157仟元。

- (3) 正和公司因市場環境變遷及市場景氣需求，故於民國85年起縮減營業規模並停止對產品之採購及進口，以出清既有之存貨為主，在交易逐漸趨緩之

情況下，正和公司除將部分員工資遣、退休、及留任主要幹部繼續營業外，已將剩餘員工轉由本公司任用，雙方於85年7月1日訂立企業員工轉任契約，雙方同意正和公司轉任予本公司之員工其本薪及工作年資由本公司繼續予以承認，日後此部分員工在本公司退休時，由雙方各依員工工作年資比例共同給付。另若正和公司如於中途辦理停業清算，正和公司需另以清算日尚服務於本公司之轉任員工，依勞基法規定按上述分攤比例撥付退休準備金予本公司。正和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已依雙方約定條件評估提列退休準備金9,757仟元，扣除本年度及以前年度已撥付予本公司之退休金及資遣費7,299仟元後，尚餘2,458仟元。

15. 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02 年 度		
	股 數(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316,604	\$ 3,166,040
現金減資	(47,491)	(474,906)
12 月 31 日	269,113	\$ 2,691,134

101 年 度		
	股 數(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316,604	\$ 3,166,040
12 月 31 日	316,604	\$ 3,166,040

(2)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3,400,000仟元，每股10元，分為340,000仟股，實收股本分別為2,691,134仟元及3,166,040仟元，實際發行股數分別為269,113仟股及316,604仟股。

16. 資本公積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庫藏股票交易	\$ 181,178	\$ 171,692	\$ 158,689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而認列	26,654	26,654	26,654
合 計	\$ 207,832	\$ 198,346	\$ 185,343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

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7. 未分配盈餘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期初餘額	\$ 852,318	\$ 976,505
本期損益	240,926	294,549
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0,102)	(41,977)
普通股現金股利	(270,926)	(376,759)
期末餘額	\$ 792,216	\$ 852,318

(1)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當期依法令規定可供分配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之盈餘加計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後，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當年度剩餘可供分配盈餘於加計稅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當年度盈餘調整數後，就其餘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之員工紅利，及不高於百分之三之董監酬勞。

本公司產業正值生命週期成熟階段，為考慮獲利漸緩及配合多角化之投資資金需求，有關股東紅利部份不低於百分之八十，其中以現金方式發放不低於百分之四十，但衡量公司經營環境，若有突發性重大投資計劃，且無法順利籌措資金，則授權董事會決議得將現金股利發放比率降至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提列數	\$ 24,680	\$ 24,680	\$ 24,680

A.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B. 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4) 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 102 年 6 月及於 101 年 6 月決議之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1 年度(實際)	100 年度(實際)	101 年度(實際)	100 年度(實際)
法定公積	\$ 30,102	\$ 41,977		
普通股現金股利	270,926	376,759	\$ 0.86	\$ 1.19
董監事酬勞－現金	8,100	10,900		
員工紅利－現金	35,395	66,054		
合 計	\$ 344,523	\$ 495,690		

民國102年6月股東會同時決議配發民國101年度員工紅利35,395仟元及董監酬勞8,100仟元。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5)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3月19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102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4,093	
普通股現金股利	242,202	0.90
合 計	\$ 266,295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3月19日經董事會提議，撥配發員工紅利43,207仟元及董監酬勞10,044仟元。前述民國102年度之董監酬勞、員工紅利及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103年3月19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6) 本公司管理當局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及參考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平均分配比例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合計分別為53,251仟元及43,495仟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損益。
- (7) 民國102年6月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35,395仟元與8,100仟元，與民國101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35,395仟元與8,100仟元，並無差異。

18. 其他權益

項 目	金 額
102.1.1 餘額	\$ 8,19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本公司	13,597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5,207
102.12.31 餘額	\$ 26,994

項 目	金 額
101.1.1 餘額	(\$ 429)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本公司	5,729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2,890
101.12.31 餘額	<u>\$ 8,190</u>

19.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情形：無。

(2) 有關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股數變動情形彙示如下：

102 年度			
子公司名稱	期初股數	本期淨增(減)	期末股數
守基投資(股)公司	9,100,267	(1,365,041)	7,735,226
正和(股)公司	2,879,434	(431,916)	2,447,518
合 計	<u>11,979,701</u>	<u>(1,796,957)</u>	<u>10,182,744</u>

101 年度			
子公司名稱	期初股數	本期淨增(減)	期末股數
守基投資(股)公司	9,100,267	-	9,100,267
正和(股)公司	2,879,434	-	2,879,434
合 計	<u>11,979,701</u>	<u>-</u>	<u>11,979,701</u>

- A. 截至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止子公司轉投資本公司股票(乘以持股比例)轉列庫藏股票分別為132,298仟元及146,019仟元。
- B. 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市價分別為426,148仟元及354,000仟元。
- C.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依本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予子公司之金額(乘以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持股比例)轉列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分別為9,486仟元及13,003仟元。
- D.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仍享股利分派之權利，但無表決權。

20. 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期初餘額	\$ 101,517	\$ 104,179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5,290	4,334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	29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	<u>603</u>	<u>(7,025)</u>
期末餘額	<u>\$ 107,411</u>	<u>\$ 101,517</u>

21. 營業收入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銷貨收入	\$ 5,469,521	\$ 7,004,231
投資收入	79,416	66,695
租賃收入	170,175	128,821
營業收入總額	5,719,112	7,199,747
減：銷貨退回	(142,673)	(229,752)
銷貨折讓	(381,905)	(457,564)
營業收入淨額	\$ 5,194,534	\$ 6,512,431

22. 其他收入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2,991	\$ 5,455
其他利息收入	45	-
小 計	3,036	5,455
呆帳轉回收入	-	1,351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1,570	300
租金收入	-	10,970
股利收入	5,312	3,945
其他	34,939	9,423
合 計	\$ 44,857	\$ 31,444

23.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	\$ 426	(\$ 834)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30)	6,627
處分投資利益	10,585	12,99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19,972	635
什項支出	(10,639)	(21,441)
合 計	\$ 20,014	(\$ 2,018)

24.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102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78,879	\$ 259,114	\$ 437,993
勞健保費用	17,200	23,003	40,203
退休金費用	8,325	16,332	24,657
其他用人費用	10,532	11,437	21,969
折舊費用	64,229	29,534	93,763
攤銷費用	1,735	973	2,708
合 計	<u>\$ 280,900</u>	<u>\$ 340,393</u>	<u>\$ 621,293</u>

性質別	101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96,511	\$ 260,347	\$ 456,858
勞健保費用	18,921	22,681	41,602
退休金費用	8,130	15,717	23,847
其他用人費用	10,624	10,316	20,940
折舊費用	88,066	27,732	115,798
攤銷費用	606	722	1,328
合 計	<u>\$ 322,858</u>	<u>\$ 337,515</u>	<u>\$ 660,373</u>

25. 財務成本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523	\$ 3,093
財務成本	<u>\$ 3,523</u>	<u>\$ 3,093</u>

26.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30,541	\$ 67,35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355	(9,183)
與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8,981	5,32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	103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0,877</u>	<u>\$ 63,593</u>

(2) 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乘以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稅前淨利	\$ 287,093	\$ 362,476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48,805	\$ 61,620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2,573)	(2,51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355)	9,183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投資抵減	(4,000)	(4,8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	103
認列於損益表之所得稅費用	\$ 40,877	\$ 63,593

(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暫時性差異：			
未實際支付之退休金	\$ 22,431	\$ 24,964	\$ 27,615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益)	15,551	21,315	12,394
未實現兌換損(益)	22	(29)	21
未實現減損損失-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1,952	1,952	1,954
未實現備抵銷貨退回提列之相關損益	538	717	644
折舊方法差異數	(27,400)	(25,326)	(22,400)
未實現產品保證收入	11,052	13,153	10,317
土地資本租賃財稅差異	(4,744)	(3,043)	(1,716)
應計賠償損失	1,088	1,088	588
土地增值稅	(183,050)	(183,050)	(183,050)
員工休假負債準備	2,301	2,399	2,178
其他	285	285	285
未使用虧損扣抵	-	-	3,054
合 計	(\$ 159,974)	(\$ 145,575)	(\$ 148,11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55,220	\$ 65,873	\$ 59,0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15,194	\$ 211,448	\$ 207,166

(4) 本公司民國100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均已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除下述說明外，均已繳清稅款。

- A. 本公司、三洋全能公司及守基公司民國100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均已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除下述B說明外，均已繳清稅款。
- B. 本公司民國99年營利事業所得稅於民國101年8月業經稅捐稽關核定應補繳稅款3,812仟元，已於稅法規定期限內提出申請復查，並於民國102年12月復查核定更正應補繳稅款為2,559仟元。

(5)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57,633	\$ 34,008	\$ 61,452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291,031	291,031	291,031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501,185	561,287	685,474

項 目	102 年度(預計)	101 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1.50%	13.85%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民國102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27. 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 18,805	\$ 8,64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8,805	\$ 8,648

28. 每股盈餘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A.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240,926	\$ 294,549
減：特別股股利	-	-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40,926	\$ 294,549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86,597	304,624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 0.84	\$ 0.97
B.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40,926	\$ 294,54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240,926	\$ 294,549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86,597	304,624
員工紅利影響數(仟股)	1,032	1,318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287,629	305,942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 0.84	\$ 0.96

(七)關係人交易事項

1.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 (1) 本集團最大股東僅擁有母公司11.75%股份，故本集團並無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 (2) 日本三洋電機(股)公司原為本集團大股東(持有母公司46.57%股份)，該公司因股權結構變更，已於民國102年1月透過公開收購方式轉讓其擁有本公司之全部持股，故自民國102年度起已非屬本集團之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餘額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進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本集團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	\$ 299,958
其他關係人	-	275,286
合 計	\$ -	\$ 575,244

A. 進貨項目主要為馬達定子、IC及銅管等原材料，本集團向SIRUBA進貨依對方報價並經雙方議價成交；付款方式係開立即期信用狀辦理。

B. 其他係根據對方報價，經評估及雙方議價後決定，付款方式採開立遠期、即期信用狀、電匯或付款交單等方式辦理。

(2) 銷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本集團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	\$ 13,127
其他關係人	-	39,191
合 計	\$ -	\$ 52,318

A. 回銷冷氣機、電冰箱及零組件：冷氣機及電冰箱價格依據雙方議價決定，成品以T/T方式收款，約30天收現，零組件則按國際行情出售，收款依T/T方式，約1~3個月收現。

B. 銷售模具及零組件：模具依據雙方議價決定，零組件則按國際行情出售，收款依L/C、D/P、T/T 方式，約1~3個月收現。

(3) 財產交易

民國101年度向董事長李文峰先生購入林口育樂(股)公司股票一股暨高爾夫球證一張，購入成本為7,322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長期投資"科目項下。

(4)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交易性質
其他關係人	\$ -	\$ 5,000	捐贈

(5)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交易性質
本集團其母公司之 主要管理階層	\$ -	\$ 642	佣金收入
其他關係人	8,532	10,227	租金收入
合 計	<u>\$ 8,532</u>	<u>\$ 10,869</u>	

上述租賃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並經雙方議價決定，並按月或季收取租金，其中重要租約內容：

租賃標的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租期/月租	金 額	租期/月租	金 額
廠房	101.5.9~102.10.31/\$847	<u>\$ 8,475</u>	98.5.10~101.5.9/\$847	<u>\$10,170</u>

(6) 應收(付)款項期末餘額

A. 應收票據及帳款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其他關係人	\$ -	\$ 8,891	\$ 8,944
合 計	-	8,891	8,944
減：備抵呆帳	-	(53)	(53)
淨 額	<u>\$ -</u>	<u>\$ 8,838</u>	<u>\$ 8,891</u>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之呆帳回轉收入計0元及53仟元。

B. 預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其他關係人	\$ -	\$ -	\$ 7,563

C. 應付票據及帳款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其母公司之 主要管理階層	\$ -	\$ -	\$ 60,069
其他關係人	-	7,536	7,040
合 計	<u>\$ -</u>	<u>\$ 7,536</u>	<u>\$ 67,109</u>

D. 預收租金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其他關係人	\$ -	\$ 3,559	\$ 3,559

E.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其他關係人	\$ -	\$ 4,200	\$ 4,200

(7) 資金融通：無。

(8) 背書保證：無。

3.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2,370	\$ 14,074
退職後福利	15,712	14,227
總 計	\$ 28,082	\$ 28,301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其他流動資產(定期存款)	\$ 17,109	\$ 14,183	\$ 14,0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35,712	36,306	36,899
合 計	\$ 52,821	\$ 50,489	\$ 50,94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因貸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996,000仟元、1,083,000仟元及733,000仟元，帳列存出保證票據及應付保證票據科目。
-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為工程履約保證、確保貸款債權等而收受之保證票據分別為14,180仟元、859仟元及13,331仟元，帳列存入保證票據及應收保證票據科目。
-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信用狀金額	USD 3,438	USD 3,329	USD 4,954

- 本集團為三峽土地完整性，將三筆土地與鄰戶交換二筆土地，其中一筆地號504-1 171m²地目為農牧用地，依法都市計劃不能過名給法人，本公司指派自然人李文琳總經理承接並簽訂合約，等工廠設立後可變更工業用地即回歸本集團名下。

5. 日本三洋電機(股)公司因股權結構變更，已於民國102年2月16日與母公司簽訂商標授權備忘錄，約定母公司可在未來五年繼續使用「SANYO」標誌於授權產品上及「SANYO」商標，且母公司於授權期間內前三年無須負擔任何費用，但第四年及第五年，母公司須給付日本三洋電機(股)公司授權商品銷售金額之0.3%作為權利金。

6.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	\$ 1,124,600

7. 營業租賃協議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將廠房及不動產等資產出租，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分別認列25,358仟元及33,359仟元之租金收入。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1. 母公司於民國102年1月14日接獲志松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能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等二十三位公開收購人通知公開收購母公司普通股份。公開收購期間已於民國102年1月24日屆滿，於公開收購期間參與應賣之母公司普通股股份為147,460,771股，實際成交數量為147,460,771股。

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 A.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層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第一層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級：除包含於第一層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層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988,943	\$ -	\$ -	\$ 988,943
－公司債	24,935	-	-	24,93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198,341	-	-	198,341
－基金	14,962	-	-	14,96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90,000	-	90,000
小 計	1,227,181	90,000	-	1,317,181
衍生金融資產	-	-	-	-
小 計	-	-	-	-
衍生金融負債	-	-	-	-
合 計	\$ 1,227,181	\$ 90,000	\$ -	\$ 1,317,181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1,125,052	\$ -	\$ -	\$ 1,125,052
－公司債	38,276	-	-	38,27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115,670	-	-	115,67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0,000	142,000	-	172,000
小 計	1,308,998	142,000	-	1,450,998
衍生金融資產	35,158	-	-	35,158
小 計	35,158	-	-	35,158
衍生金融負債	-	-	-	-
合 計	\$ 1,344,156	\$142,000	\$ -	\$ 1,486,156

項 目	101 年 1 月 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 8	\$ -	\$ -	\$ 8
－基金	1,995,695	-	-	1,995,695
－公司債	23,761	-	-	23,76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3,055	-	-	73,05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432,882	142,000	-	574,882
小 計	2,525,401	142,000	-	2,667,401
衍生金融資產	20,106	-	-	20,106
小 計	20,106	-	-	20,106
衍生金融負債	-	-	-	-
合 計	\$ 2,545,507	\$142,000	\$ -	\$ 2,687,507

(3) 本年度無第一層與第二層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4)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屬於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之變動：無。

4.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

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非以各該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日幣及美金交易。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敏感性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43	29.805	\$ 10,229	1%	\$ 85	\$ -
日幣	40	0.2839	11	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420	29.805	42,320	1%	351	-
日幣	2,775	0.2839	788	1%	7	-

10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敏感性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25	29.04	\$ 6,524	1%	\$ 54	\$ -
日幣	239	0.3364	80	1%	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722	29.04	50,010	1%	415	-
日幣	3,301	0.3364	1,110	1%	9	-

101 年 1 月 1 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性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20	30.275	\$ 6,646	1%	\$ 55	\$ -
日幣	255	0.3906	99	1%	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240	30.275	98,082	1%	814	-
日幣	7,888	0.3906	3,081	1%	26	-

註：敏感度分析係以該貨幣變動1%影響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金額揭露之。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各期適用之重要匯率如下：

項 目	報導日即期匯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美 金	29.805	29.04	30.275
日 幣	0.2839	0.3364	0.3906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得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0,139仟元及11,985仟元；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2,133仟元及1,157仟元。

(C) 利率風險

a. 本集團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146,309	\$ 224,183	\$ 607,931
金融負債	-	-	-
淨 額	\$ 146,309	\$ 224,183	\$ 607,931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39,789	\$ 33,605	\$ 24,832
金融負債	(16,854)	(22,023)	(18,100)
淨 額	\$ 22,935	\$ 11,582	\$ 6,732

b. 固定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

c. 變動利率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1%將使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淨利將各增加190仟元及96仟元。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43.03%、45.67%及40.41%，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短期借款	\$ 16,854	\$ -	\$ -	\$ -	\$ -	\$ -	\$ 16,854
應付票據	818	-	-	-	-	-	818

應付帳款	240,550	-	-	-	-	-	240,550
其他應付款	297,166	31,762	7,898	-	-	-	336,826
存入保證金	650	10,000	2,940	-	115,842	-	129,432
合 計	\$ 556,038	\$ 41,762	\$ 10,838	\$ -	\$ 115,842	\$ -	\$ 724,480

10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22,023	\$ -	\$ -	\$ -	\$ -	\$ -	\$ 22,023
應付帳款	242,722	-	-	-	-	-	242,722
其他應付款	326,334	49,031	6,400	-	-	-	381,765
存入保證金	-	9,866	2,940	-	106,392	-	119,198
合 計	\$ 591,079	\$ 58,897	\$ 9,340	\$ -	\$ 106,392	\$ -	\$ 765,708

101 年 1 月 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18,100	\$ -	\$ -	\$ -	\$ -	\$ -	\$ 18,100
應付帳款	326,363	-	-	-	-	-	326,363
其他應付款	365,652	20,883	3,000	-	-	-	389,535
存入保證金	-	10,712	2,940	-	95,939	-	109,591
合 計	\$ 710,115	\$ 31,595	\$ 5,940	\$ -	\$ 95,939	\$ -	\$ 843,589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二。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三。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四。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參閱附註(十二)之3之說明。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無。

3. 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無。

附表一

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102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台灣三洋	股票：							
	台灣塑膠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	\$ 55	—	\$ 55	
	中國鋼鐵	—	〃	1	13	—	13	
	台灣化纖	—	〃	424	35,602	—	35,602	
	年興紡織	—	〃	80	2,462	—	2,462	
	中華電信	—	〃	1	68	—	68	
	長榮海運	—	〃	1	7	—	7	
	華南金控	—	〃	2,612	45,452	—	45,452	
	國泰金控	—	〃	11	523	—	523	
	中字環工	—	〃	362	28,675	—	28,675	
	正新橡膠	—	〃	224	17,491	—	17,491	
	五鼎生技	—	〃	190	12,920	—	12,920	
	力宇創投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4	3,698	—	3,667	
	綠電再生	—	〃	2,774	19,400	—	34,157	
	瑞展動能	—	〃	9,600	96,000	—	93,359	
	林口育樂	—	其他長期投資	1	7,322	—	7,322	
	基金：							
	寶滬深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80	14,962	—	14,962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	5,522	64,750	—	64,750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	1,781	20,193	—	20,193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	38,630	615,096	—	615,096	
	公司債：							
	久元三可轉債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	62	6,708	—	6,708	
	裕隆一可轉債	—	〃	66	7,590	—	7,590	
	億光五可轉債	—	〃	90	9,464	—	9,464	
	元金一可轉債	—	〃	11	1,173	—	1,173	
	債券：							
	99 合庫 1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9 張	90,000	—	90,000	
守基	股票：							
	台灣化纖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1	3,461	—	3,461	
	華南金控	—	〃	2,068	35,988	—	35,988	
	台灣產物	—	〃	632	15,610	—	15,610	
	歐林生物科技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	—	—	—	
三洋全能	受益憑證：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	4,140	48,545	—	48,545	
正和	股票：							
	元大金控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	14	—	14	
	大洋育樂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34	—	—	—	
	歐林生物科技	—	〃	150	—	—	—	
	鑫鉅光學	—	〃	1,280	22,400	—	22,400	
	受益憑證：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5,744	67,350	—	67,350	

附表二

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及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102 年 12 月 31 日

買賣之 公司	有價證券 名稱及種類	帳列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初餘額		買 入		賣 出				期末餘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台灣三洋	華南永昌麒麟 貨幣市場基金	持有供交易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20,876	\$ 243,388	96,099	\$1,122,150	111,453	\$1,302,950	\$1,300,788	\$ 2,162	5,522	\$ 64,750
	華南永昌鳳翔 貨幣市場基金	持有供交易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41,770	661,235	197,496	3,138,696	200,636	3,188,296	3,184,835	3,461	38,630	615,096
三洋全能	華南永昌麒麟 貨幣市場基金	持有供交易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11,412	133,046	60,980	713,439	57,637	674,419	673,476	943	14,755	173,009
守基	華南永昌麒麟 貨幣市場基金	持有供交易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2,724	31,761	8,043	94,189	6,627	77,595	77,405	190	4,140	48,545
正和	華南永昌麒麟 貨幣市場基金	持有供交易之 金融資產-流動	—	—	3,050	35,552	8,994	105,350	6,300	73,850	73,552	298	5,744	67,350

附表三

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102 年 12 月 31 日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三洋全能	子公司	進貨	\$ 2,650,845	64.09%	採預付四分之一貨款	同	一般不預付貨款，於請款後開立 65 天期票付款。	預付貨款 \$ 408,892 應付帳款 \$ 7,377	98.13% 2.99%	註

註：依每月訂購通知單所彙計之金額預付四分之一貨款，其餘貨款依當月實際產出數總貨款扣除已預付之貨款，於次月10日支付即期票據。

附表四

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102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三洋全能	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03,659 其他應收款項： \$ 14,420	14.58%	-	—	應收帳款： \$ 103,659 其他應收款項： \$ 14,420	- -

附表五

(1) 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本公司	三洋全能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代購原物料	\$ 1,729,916	以進貨價格出售予三洋全能並按月結金額於次月10日前收取即期票據。	33.30%
			應收帳款	103,659		1.56%
	三洋全能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2,650,845	按一般供應商價格購買，每月預訂委製機種時於當月10日預付總價款25%，另加計前月依三洋全能實際產出總貨款扣除已預收25%款項後，於月初向本公司請款。	51.03%
			製造費用	321		0.01%
			預付貨款	408,892		6.17%
			應付帳款	7,377		0.11%
	三洋全能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折舊費用	24,466	辦 公 室：每月租金\$5,000。 廠 房：依本公司每月實際提列折舊金額及加計火險費、地價稅、房屋稅等計算之。 生產設備：依本公司每月實際提列之折舊加上火險(每月\$75,000)計算。 上述租金應於次月十日收款。	0.47%
			稅捐	3,164		0.06%
			雜費	101		—
			保險費	489		0.01%
			其他應收款	14,420		0.22%
	守基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租金收入	57	依市場一般行情計算租金。	—
	正和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30	按一般市場行情銷售。 係正和(股)公司與本公司合併銷售給客戶，由本公司統一收款後將屬正和(股)公司之貨款另行以月結方式支付之。	—
			進貨	8,009		0.15%
			應付票據	1,797		0.03%
			應付帳款	7		—
			其他應付款	1,096		0.02%

(2) 民國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本公司	三洋全能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代購原物料	\$ 2,352,845	以進貨價格出售予三洋全能並按月結金額於次月10日前收取即期票據。	35.12%
			應收帳款	90,983		1.27%
	三洋全能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3,255,966	按一般供應商價格購買，每月預訂委製機種時於當月10日預付總價款25%，另加計前月依三洋全能實際產出總貨款扣除已預收25%款項後，於月初向本公司請款。	48.61%
			製造費用	480		0.01%
			預付貨款	708,409		9.86%
	三洋全能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折舊費用	43,078	辦 公 室：每月租金\$5,000。 廠 房：依本公司每月實際提列折舊金額及加計火險費、地價稅、房屋稅等計算之。 生產設備：依本公司每月實際提列之折舊加上火險(每月\$75,000)計算。 上述租金應於次月十日收款。	0.64%
			稅捐	3,169		0.05%
			雜費	4,127		0.06%
			保險費	203		—
			其他應收款	28,266		0.39%
	守基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租金收入	57	依市場一般行情計算租金。	—
	正和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82	按一般市場行情銷售。 依雙方合約約定，收款期間月結一次約10~30天期	—
			進貨	14,218		0.21%
			應付票據	1,683		0.02%
			應付帳款	28		—
			其他應付款	995		0.01%

(十四)部門資訊

1. 民國102年度

	產品事業部	租賃事業部	其他事業部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937,099	\$ 170,232	\$ 88,458	(\$ 1,255)	\$ 5,194,534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合計	4,937,099	170,232	88,458	(1,255)	5,194,534
利息收入	-	-	3,036	-	3,036
利息費用	-	-	3,523	-	3,523
折舊與攤銷	73,502	22,969	-	-	96,471
部門損益	203,748	116,537	10,270	(65,534)	265,021
部門資產	5,306,755	1,264,300	-	61,217	6,632,272
部門負債	1,165,145	-	-	350,166	1,515,311

2. 民國101年度

	產品事業部	租賃事業部	其他事業部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254,535	\$ 170,232	\$ 88,834	(\$ 1,170)	\$ 6,512,431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合計	6,254,535	170,232	88,834	(1,170)	6,512,431
利息收入	-	-	5,455	-	5,455
利息費用	-	-	3,093	-	3,093
折舊與攤銷	94,986	22,140	-	-	117,126
部門損益	290,449	86,276	18,246	(87,440)	307,531
部門資產	6,230,173	884,797	-	71,869	7,186,839
部門負債	1,249,759	-	-	363,118	1,612,877

3. 部門收入來源之營業類型

本集團目前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即產品事業部、租賃事業部、其他事業部。

主要業務如下：

產品事業部-電器產品之製造、進貨、批發、零售等事業。

租賃事業部—商辦大樓租賃。

其他事業部-其餘非上述收入。

4. 應報導部門之辨認因素

本集團呈報主要部門別資訊之基礎：

(1) 產品事業部：係以製造、進貨及銷售為基礎，該營運單位主由業務、企劃、財務部門呈報營運決策者。

(2) 租賃事業部：係以出租自有商業辦公大樓為基礎，該營運由總務部管理及

呈報營運決策者。

(3) 其他事業部：其餘非屬產品事業與租賃事業之間餘資金運用所衍生費用收入，主由財務部門呈報營運決策者。

5. 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衡量

部門別收入及費用：係可直接認定屬於該部門之營業收入及費用，以及得以合理之方式分攤至該部門別之收入及費用，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使用之報告一致。本集團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於應報導部門，及退休金費用係依現金基礎認列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部門別資產及負債：部門別資產係指該部門使用之所有營業資產，主要包含營業應收帳款淨額、存貨淨額、預付款項及固定資產淨額。資本支出包含取得該部門之固定資產。部門別負債係指所有之營業負債，主要包含應付帳款、應付費用。

部門間轉撥：部門收入及費用包含部門間轉撥之收入及費用，以現時市價衡量，部門間轉撥之收入及費用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沖銷。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IFRSs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IFRSs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IFRSs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進行調節，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IFRSs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101年1月1日合併資產負債調節表：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 4,082,669	\$ -	\$ 19,885	\$ 4,102,554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7,978		(19,000)	28,978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39,570			2,039,5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流動淨額	73,055			73,055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流動淨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淨額	251,877			251,87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淨額
應收票據淨額	107,009			107,009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336,957		33,576	370,533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淨額	20,367			20,367	其他應收款淨額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099		(11,099)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存貨淨額	1,153,913			1,153,913	存貨淨額
預付款項	22,058			22,058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8,786		16,408	35,194	其他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3,179,235	(20,129)	37,806	3,196,912	非流動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323,005			323,00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641			24,64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固定資產	2,642,930		(1,063,483)	1,579,4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12,277			12,277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	
出租資產淨額	111,713		785,827	897,540	投資性不動產
閒置資產淨額	6,325		(6,325)	-	
存出保證金	15,039		(15,039)	-	
未攤銷費用	1,932		(1,932)	-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423	(20,129)	40,756	59,0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950		(2,950)	-	
			300,952	300,952	其他非流動資產
資產總計	\$ 7,261,904	(\$ 20,129)	\$ 57,691	\$ 7,299,466	資產總計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負債	\$ 804,048	\$ 12,812	\$ 33,575	\$ 850,435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8,100			18,100	短期借款
應付帳款	259,254			259,254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67,109			67,109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1,091			1,091	當期所得稅負債
		12,812	54,651	67,463	負債準備-流動
應付費用	374,065		(374,065)	-	
其他應付款	15,470		374,065	389,535	其他應付款
預收款項	22,005		(22,005)	-	
其他流動負債	46,954		929	47,88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非流動負債	918,923	(131,220)	24,116	811,819	非流動負債
應付租賃款淨額	288,183			288,183	應付租賃款
			39,614	39,614	負債準備-非流動
土地增值稅準備	183,050		(183,050)	-	
	-		207,166	207,1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98,485	(131,220)		167,265	應計退休金負債
存入保證金	109,591			109,591	存入保證金
其他	39,614		(39,614)	-	其他非流動負債
負債總計	1,722,971	(118,408)	57,691	1,662,254	負債總計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480,380	52,653	-	5,533,033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66,040			3,166,040	股本
資本公積	185,343			185,343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326,913			1,326,913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24,680		24,680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878,226	98,279		976,505	未分配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其他權益-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429)			(42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24,680	(24,680)		-	
庫藏股票	(100,393)	(45,626)		(146,019)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58,553	45,626		104,179	非控制股權
權益總計	5,538,933	98,279	-	5,637,212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261,904	(\$ 20,129)	\$ 57,691	\$ 7,299,4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A. 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1. 資產重估價	我國現行規定未實現重估增值應於處分或提列折舊(攤銷)時視為已實現，列入當期損益。惟依 IFRSs 規定，本集團前期認列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轉換日應直接轉入保留盈餘。此項改變使未實現重估增值減少 24,680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增加 24,680 仟元，並同步將土地增值稅準備 183,050 仟元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 另根據金管會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有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就須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等等規定，故將減少保留盈餘 24,680 仟元，增加特別盈餘公積 24,680 仟元。
2. 租賃會計	本集團依據 ROC GAAP 規定判斷是否承受租賃資產之風險報酬，以決定是否依資本租賃處理。本集團高雄工業區土地之租賃，已按合約判斷，已承受租賃資產之風險報酬，應由營業租賃改依資本租賃處理，故 IFRSs 規定下已無相關情形需再調整。
3. 負債準備	本集團依 IFRSs 規定計算累積休假給付，並於員工服務年度列帳，因而調整增加負債準備 12,812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2,178 仟元，保留盈餘減少 10,634 仟元。 本集團依 IFRSs 規定，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應歸類為負債準備，公司對於備抵銷貨退回及保固費用所提列之金額改負債準備科目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未影響本期損益或保留盈餘。
4. 累積換算調整數	轉換日對於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得不依照 IAS21「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而將轉換日之累積換算差異數歸零，本集團無營運機構位於國外，因此 IFRS1 規定選擇豁免，本集團不適用。
5. 退休金會計處理	1. 最低退休金負債 依我國會計準則應補列。IFRSs 並未規定，本公司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大於最低退休金負債已無需補列。 2. 精算損益 我國目前規定按走廊法等方法以直線法攤銷，列入淨退休金成本，或得一次認列為淨退休金成本而不予攤銷。

轉換 IFRSs 後本公司當年度精算損益選擇採用緩衝區法認列，就上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淨累積未認列精算損益超過上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減除計畫資產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 10%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 10%兩者孰高者之部分，按員工預期平均剩餘工作年限認列於當期損益。

3. 本集團依上述規定，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131,220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22,307 仟元，保留盈餘相對增加 108,913 仟元。

6.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

我國目前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必須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轉換 IFRSs 後本公司將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庫藏股交易

我國目前規定依財會 30 號公報釋例，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係以民國 91 年初子公司帳列投資母公司股票之「帳面價值」作為庫藏股票之入帳基礎，此金額可能不等於原始投資成本。本集團依 IFRSs 規定追溯調整，期間又因歷經 34 號公報實施，改採公允價值(市價)做為金融商品入帳金額，故目前將依對子公司之持股比例調整，庫藏股增加 45,626 仟元，非控制權益增加 45,626 仟元。

8. 企業合併

本集團首次採用 IFRSs 對於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全部不予追溯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

9. 保留盈餘之調節

項 目	金 額
未實現資產重估增值	\$ 24,680
員工休假福利義務	(10,634)
員工退休金福利義務	108,91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4,680)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98,279</u>

(2) 101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調節表：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 3,084,818	\$ -	\$ 6,534	\$ 3,091,352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5,460		(38,000)	37,46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198,486			1,198,48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流動淨額	115,670			115,67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流動淨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淨額	30,000			30,0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淨額
應收票據淨額	90,386			90,386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301,118		31,691	332,809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234		(11,234)	-	
其他應收款淨額	10,704			10,704	其他應收款淨額
存貨淨額	1,211,543			1,211,543	存貨淨額
預付款項	8,955			8,955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1,262		24,077	55,33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非流動資產	4,060,735	(18,802)	53,554	4,095,487	非流動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142,000			142,0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098			37,09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其他長期投資	7,321		(7,321)	-	
固定資產	3,690,536		(768,840)	2,921,6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12,750			12,750	無形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950		(2,950)	-	
出租資產淨額	110,062		767,077	877,139	投資性不動產
閒置資產淨額	8,906		(8,906)	-	
存出保證金	13,189		(13,189)	-	
未攤銷費用	1,856		(1,856)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171	(18,802)	56,504	65,873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其他資產－其他	5,896		33,035	38,93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資產總計	\$ 7,145,553	(\$ 18,802)	\$ 60,088	\$ 7,186,839	資產總計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負債	\$ 764,013	\$ 14,110	\$ 31,690	\$ 809,813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2,023			22,023	短期借款
應付帳款	235,185			235,185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7,537			7,537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費用	351,605		(351,605)	-	應付費用
應付所得稅	49,754			49,754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其他應付款	30,160		351,605	381,765	其他應付款
	-	14,110	67,587	81,697	負債準備-流動
預收款項	19,557		(19,557)	-	
其他流動負債	48,192		(16,340)	31,852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非流動負債	899,378	(124,712)	28,398	803,064	非流動負債
應付租賃款淨額	279,272			279,272	應付租賃款
	-		41,476	41,476	負債準備-非流動
土地增值稅準備	183,050		(183,050)	-	
			211,448	211,44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276,382	(124,712)		151,67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存入保證金	119,198			119,198	存入保證金
其他	41,476		(41,476)	-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負債總計	1,663,391	(110,602)	60,088	1,612,877	負債總計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426,271	46,174	-	5,472,445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66,040			3,166,040	股本
資本公積	198,346			198,346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368,890			1,368,890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24,680		24,680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760,518	91,800		852,318	未分配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其他權益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8,190			8,1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24,680	(24,680)		-	
庫藏股票	(100,393)	(45,626)		(146,019)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55,891	45,626		101,517	非控制股權
權益總計	5,482,162	91,800	-	5,573,962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145,553	(\$ 18,802)	\$ 60,088	\$ 7,186,839	負債及權益總計

A. 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1. 資產重估價	我國現行規定未實現重估增值應於處分或提列折舊(攤銷)時視為已實現，列入當期損益。惟依 IFRSs 規定，本集團前期認列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轉換日應直接轉入保留盈餘。此項改變使未實現重估增值減少 24,680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增加 24,680 仟元，並同步將土地增值稅準備 183,050 仟元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 另根據金管會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有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就須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等等規定，故將減少保留盈餘 24,680 仟元，增加特別盈餘公積 24,680 仟元。
2. 租賃會計	本集團依據 ROC GAAP 規定判斷是否承受租賃資產之風險報酬，以決定是否依資本租賃處理。本集團高雄工業區土地之租賃，已按合約判斷，已承受租賃資產之風險報酬，應由營業租賃改依資本租賃處理，故 IFRSs 規定下已無相關情形需再調整。
3. 負債準備	本集團依 IFRSs 規定計算累積休假給付，並於員工服務年度列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沖銷已休假給付及增加次年同期休假給付義務，調整增加負債準備 14,110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2,399 仟元，保留盈餘減少 11,711 仟元；民國 101 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增加 1,298 仟元，本期損益減少 1,076 仟元，所得稅費用減少 222 仟元。
4.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集團依 IFRSs 規定，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應歸類為負債準備，公司對於備抵銷貨退回及保固費用所提列之金額改負債準備科目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未影響本期損益或保留盈餘。 轉換日對於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得不依照 IAS21「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而將轉換日之累積換算差異數歸零，本集團無營運機構位於國外，因此 IFRS1 規定選擇豁免，本集團不適用。
5. 退休金會計處理	本集團依 IFRSs 規定，選擇精算損益之豁免，使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124,712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21,201 仟元，保留盈餘增加 103,511 仟元；

民國 101 年度員工退休金費用增加 6,508 仟元，本期損益減少 5,402 仟元，所得稅費用減少 1,106 仟元。

6.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

我國目前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必須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轉換 IFRSs 後本公司將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庫藏股交易

我國目前規定依財會 30 號公報釋例，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係以民國 91 年初子公司帳列投資母公司股票之「帳面價值」作為庫藏股票之入帳基礎，此金額可能不等於原始投資成本。本集團依 IFRSs 規定追溯調整，期間又因歷經 34 號公報實施，改採公允價值(市價)做為金融商品入帳金額，故目前將依對子公司之持股比例調整，並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調整入帳，庫藏股增加 45,626 仟元，非控制權益增加 45,626 仟元。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庫藏股無須再調整。

8. 企業合併

本集團首次採用 IFRSs 對於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全部不予追溯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

9. 保留盈餘之調節

項 目	金 額
未實現資產重估增值	\$ 24,680
員工休假福利義務	(11,711)
員工退休金福利義務	103,511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4,680)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91,800</u>

(3) 民國101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調節表：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總額	\$ 7,184,234		\$ 15,512	\$ 7,199,746	
減：銷貨退回	(229,752)			(229,752)	
減：銷貨折讓	(254,777)		(202,786)	(457,563)	
營業收入淨額	6,699,705	-	(187,274)	6,512,431	營業收入
減：營業成本	(5,099,271)	(2,337)	(354,310)	(5,455,918)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1,600,434	(2,337)	(541,584)	1,056,513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1,257,174)	(5,469)	542,273	(720,370)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754,621)	(4,066)	202,787	(555,900)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458,021)	(689)	339,486	(119,224)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44,532)	(714)		(45,246)	研發費用
營業淨利	343,260	(7,806)	689	336,143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7,210	-	(27,784)	29,426	營業外收益及支出
利息收入	5,455		(5,455)	-	
股利收入	3,945		(3,945)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658		(658)	-	
處分投資利益	13,093		(13,093)	-	
兌換利益	9,676		(9,676)	-	
租金收入	10,970		(10,970)	-	
其他收入	13,413		18,031	31,444	其他收入
	-		(2,018)	(2,018)	其他利益及支出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0,188)	-	27,095	(3,093)	
利息費用	(3,093)			(3,093)	財務成本
處分投資損失	(98)		98	-	
閒置資產折舊及跌價損失	(1,651)		1,651	-	
兌換損失	(3,047)		3,047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4)		24	-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834)		834	-	
什項支出	(21,441)		21,441	-	
本期稅前淨利	370,282	(7,806)	-	362,476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64,921)	1,328		(63,593)	所得稅費用
本期稅後淨利	\$ 305,361	(\$ 6,478)	\$ -	\$ 298,883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8,6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利益(損失)
				\$ 307,5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每股盈餘(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 0.99			\$ 0.97	

A.

B. 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1. 負債準備	本集團依 IFRSs 規定計算累積休假給付，並於員工服務年度列帳，民國 101 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增加 1,298 仟元，本期損益減少 1,076 仟元，所得稅費用減少 222 仟元。 本集團依 IFRSs 規定，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應歸類為負債準備，公司對於備抵銷貨退回及遞延服務保證收入所提列之金額改以負債準備科目表達，未影響本期損益或保留盈餘。
2. 退休金會計處理	本集團依 IFRSs 規定，首次適用時選擇精算損益之豁免，轉換 IFRSs 後當年度精算損益選擇採用緩衝區法認列，就上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淨累積未認列精算損益超過上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減除計畫資產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 10%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 10%兩者孰高者之部分，按員工預期平均剩餘工作年限認列於當期損益，民國 101 年度員工退休金費用增加 6,508 仟元，本期損益減少 5,402 仟元，所得稅費用減少 1,106 仟元。

2. 民國101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 由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現金流量表並未有重大影響。本集團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與利息支付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集團民國101年度利息收現數為8,214仟元，股利收現數為3,945仟元，民國101年度利息支付數為3,031仟元，係單獨予以揭露，且依其性質將利息、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表達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2) 除上述差異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